

江苏裕兴薄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原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提前终止减持计划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裕兴薄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4月17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19-016），公司原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王建新先生计划自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5,0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73%）。

公司于近日收到王建新先生的《关于提前终止股份减持计划的告知函》，基于综合考虑目前资本市场状况，和公司的实际情况，王建新先生决定提前终止本次股份减持计划。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减持计划的实施情况

上述减持计划发布至本公告披露日，王建新先生未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截至本公告日持有公司股份68,213,400股，占公司剔除回购账户内股份后股本总额的24.14%。

二、其他相关说明

1、王建新先生提前终止本次减持计划的行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

2、公司将持续关注王建新先生后续的股份变动情况，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三、备查文件

1、王建新先生签署的《关于提前终止股份减持计划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江苏裕兴薄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 年 6 月 18 日